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高新环评审批

高新环评审批〔2026〕69号

宝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态环境中心关于陕西朋瑞钛业有限公司钛材加工改建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陕西朋瑞钛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陕西朋瑞钛业有限公司钛材加工改建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技术评估专家意见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

该项目位于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开发区八鱼镇鱼池村（原高崖村），拟对残钛回收加工生产线酸洗车间（内设3个氢氟酸+硝酸混酸槽、2个水洗槽、2个倒液槽）进行局部改造，将其中1个水洗槽改造为盐酸酸洗槽，拆除1个倒液槽，原地新增1个超声波碱洗槽，其他槽体均保持现状不变。总投资6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万元，占总投资的10%。改造后企业产品及产能（钛块材、钛捆材、钛材抛丸件合计600吨）均不发生变化。

该项目在全面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生态保护及风险防范措施后，环境不利影响能够得到一定程度的缓解和控制。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我中心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生产工艺、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及下述要求进行建设。

二、项目运营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一）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强化现场环境管理，落实无组织废气的各项管控要求，有效降低对周边环境产生的影响。合理设置集气管道，确保废气得以高效收集，改建后的盐酸酸洗废气收集进入现有的二级碱液喷淋塔设施处理达标后沿15m高排气筒（DA001）有组织排放。定期对生产设备及环保设施进行维护和检修，确保污染物的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相关限值要求。

（二）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一水多用、分质处理”的原则，合理设置厂区给排水系统。生产废水经专用管道收集进入自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化粪池沉淀后沿市政污水管网纳入宝鸡市同济水务有限公司高新区污水处理厂。

（三）加强噪声污染防治。各类设备日常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机械噪声，应严格落实《报告表》中的相关减振、降噪措施，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相关限值要求。

（四）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遵循“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暂存和处置，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等要求，规范化管理固体和危险废物贮存场所。新增的酸洗槽废液厂内不贮存，更换时由具备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直接拉运，废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作为危险废物，定期交由具备相关资质的单位进行规范化处置。依据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HJ1259-2022）中的要求，更新本公司危险废物管理计划，更新管理台账及按时申报危险废物有关资料，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环境管理。

（五）落实环保管理与环境监测要求。项目来料不得回收加工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中规定的涉钛金属的危险废物，或混入危险废物。日常做好各类生产设备、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日常检修维护，健全内部环境管理机构和制度，明确人员和环境保护责任，加强人员环保业务培训与学习。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规范化设置污染物排放口和检测平台，按照监测计划开展各项污染源的环境监测工作，更新污染源和环境监测技术档案。

三、在确保达标排放的前提下，努力降低污染物排放量。积极全面地在优先选用节能型设备、节能管理等方面达到各生产环节的节能降耗及减污措施的要求。

四、本项目建成投入生产前，须按照《排污许可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 第 32 号）的要求办理排污许可相关手续。

五、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项目建成后，须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报告表》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时，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表。自生态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超过5年项目才开工的，应在开工前将《报告表》报我中心重新审核。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高新环评审批

2026年11月4日

宝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态环境中心　　2026年11月4日印发

扫描全能王 创建